

证券代码：834772

证券简称：中悦科技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中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情况

（一）基本情况

出售方：中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交易对方：北京建恒共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建恒共创”）

交易标的：北京宏悦佳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宏悦佳源”）60%股权

交易事项：公司向北京建恒共创出售北京宏悦佳源60%股权

交易价格：人民币¥2,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万元整）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规定：“公众公司

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出售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北京宏悦佳源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此项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交易价格未超出董事会审议权限，故无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如适用）

本次交易完成后需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交易不需要征得债权人同意，不需要征得第三方同意。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建恒共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号17层M20号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号17层M20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袁建国

实际控制人：阚继创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软件开发；软件咨询；电脑动画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农业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600,000.00元。

关联关系：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若交易标的的不止一个可手动添加相关内容）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北京宏悦佳源科技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平谷区兴谷经济开发区洵河西路 45 号-117 室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如适用）

（1）北京宏悦佳源于2017年10月27日成立，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股东有三名，除公司外其它两名股东分别是：北京宏悦佳源投资有限公司占20%股权，中竞科技有限公司占20%股权。

（2）本次股权转让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3）截止2018年9月30日，北京宏悦佳源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总资产为3,463,865.53元人民币，净资产为3,687,327.17元。

（4）北京宏悦佳源最近 12 个月不曾存在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改制等基本情况。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此次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如适用）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北京宏悦佳源股份，北京宏悦佳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为：以北京宏悦佳源 2018 年 9 月 30 日财务报表（未经评估审计）的公司净资产为基础，双方协商一致达成。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出售控股子公司北京宏悦佳源 60%股权给北京建恒共创，对价 200 万元人民币，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期限为交易协议签订之日起三个月内，北京建恒共创向公司付清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公司基于经营发展战略需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中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中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30 日